附件1

荔湾区花地街道2023年第四季度公开招聘编外人员岗位需求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名称** | **岗位类别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学历** | **专业** | | **年龄要求** | **工作内容** | **其他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**大专** | **本科** |
| 党建组织员 | 公共服务类协管员 | 1 | 大专及以上学历 | 不限 | 不限 | 男45周岁以下，女40周岁以下（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23年10月31日止） | 负责党建工作 | （一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政治立场坚定，自觉遵守各项法律、法规，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。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具备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，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；热爱基层工作，具有一定的语言表达能力、服务管理和相关专业知识；没有违法违纪行为，没有参与邪教活动。  （二）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，品行端正，公道正派，热爱党建工作。  （三）中共正式党员，熟悉党群工作。组织员需有1年以上党龄。  （四）党建组织员需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。  （五）身体健康，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。  （六）具有独立工作能力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，具有较好的文字基础和语言表达能力，能够熟练使用现代化办公设备和办公软件。  （七）同等条件下，具有广州市常住户口，在本街道、本社区居住生活的党员优先录用。 | 现场报名地址：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中187号花地街道办事处二楼党建办 联系人：林先生 联系电话：81692964，递交报名材料时间：11月2日至11月8日，工作日9:00-12:00、14：00-18:00，节假日除外。 |

荔湾区花地街道2023年第四季度公开招聘编外人员岗位需求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名称** | **岗位类别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学历** | **专业** | | **年龄要求** | **工作内容** | **其他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**大专** | **本科** |
| 专职网格员 | 社区治理类协管员 | 4 | 大专或以上学历 | 不限 | 不限 | 18周岁以上，40周岁以下（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23年10月31日止） | 负责网格化服务管理等工作 | 1.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，能适应外勤及夜班工作，适应24小时应急值守；  2.具备基本的法律知识；具备基本的计算机应用操作能力和公文写作能力；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和责任心，有独立工作能力，具备良好的沟通、协调能力，积极进取，团队合作意识强，能胜任应聘岗位工作；  3.具备以下条件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：  （1）中共党员（含中共预备党员）；  （2）花地街道辖区常住居民（需出具居住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居住证、租赁合同、房产证等）；  （3）退役军人；  （4）有基层工作经验、社区志愿服务等经历者。 | 现场报名地址：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中187号花地街道办事处1楼党群服务中心9-10号窗 联系人：卢小姐  联系电话：81891490，递交报名材料时间：11月2日至11月8日，工作日9:00-12:00、13：00-17:00，节假日除外。 |

荔湾区花地街道2023年第四季度公开招聘编外人员岗位需求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名称** | **岗位类别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学历** | **专业** | | **年龄要求** | **工作内容** | **其他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**大专** | **本科** |
| 专职劳监员 | 城市管理类协管员 | 1 | 大专或以上 | 不限 | 不限 | 18周岁以上，40周岁以下（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23年10月31日止） | 从事辖区内部门协调、劳动监察、协调劳资纠纷、宣传培训等相关工作。 | 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具备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，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；热爱基层工作，具有一定的语言表达能力、服务管理和相关专业知识；没有违法违纪行为，没有受过任何处分，没有参与邪教活动。  （二）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，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，具备基本的法律知识，身体健康，适应户外工作，能协助  执法人员完成执法任务。退役军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。  （三）具有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；具有相关工作经验的，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。  （三）身体健康，具有履行工作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工作能力。  （四）具备较全面的法律基础知识和相关文字表达能力，一定的专业知识技能；有较强的组织协调、沟通能力，熟悉电脑基本操作。  （五）无犯罪记录。 | 现场报名地址：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中187号花地街道办事处附楼3楼 联系人：李小姐 联系电话：81895024，递交报名材料时间：11月2日至11月8日，工作日9:00-12:00、14：00-18:00，节假日除外。 |